

國立嘉義大學景觀學系
113 學年度第 5 次系課程委員會
會議記錄

時間：114 年 7 月 17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景觀學系 203 會議室及 Microsoft Teams

主持人：王主任柏青

紀錄：曾珮瑜

出席人員：江彥政委員、陳本源委員、曾碩文委員、余政達委員、周士雄委員(請假)、張高雯委員、黃柔嫚委員、陳美智委員、陳佩君委員、歐聖榮委員(校外學者專家)(請假)、陳建州委員(產業界代表)(請假)、張如蘋委員(校友)、曾凡珊學生(學生代表)(毛詩閔代)

列席人員：許琬苙學生、陳珮綸學生

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貳、提案討論

提案八

案由：本系刪除大學部「114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」大四必修校外實習課程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系於113學年度第4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提案三「大學部114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」修訂及提案六「本系校外實習實施辦法修正案」之決議刪除大學部「114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」大四必修校外實習課程並送院課程委員會提案。
- 二、惟經114年7月8日113學年度第5次農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提案四決議，請本系再行研議(附件10，頁29-33)。
- 三、檢附114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(附件11，頁34-42)。

決議：校外實習修正為選修，1 學分，並納入於：永續景觀與工程學程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臨時動議一

案由：本系黃柔嫚老師通過本系「環境藝術」課程為本校磨課師課程，並擬於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課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環境藝術」課程經電算中心審查通過可開設為本校磨課師課程(附件 12，頁 43-45)，並擬於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課。
- 二、根據本校「國立嘉義大學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」第三點第二項內容「課程欲於新學期以磨課師課程教學方式開課，由開課單位經系(中心)課程委員會審議後，於開課系統註記磨師課程」(附件 13，頁 46-48)，故提案本案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肆、散會(14 時 11 分)